

临政办字〔2022〕 13 号

## 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临淄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区养老服务品质提升工作领导，经区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临淄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及组成人员名单公布如下。

### 一、工作职责

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区关于加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精神，研究解决全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，组织协调和统筹推动全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。

**组 长：**蔡华刚 区委副书记，区政府区长

**副组长：**李建华 区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、宣传部部长、  
教育工委书记

崔 贇 区政府副区长

成 员：张成刚 区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，区教体局局长

韩 明 临淄公安分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

侯卫东 区残联理事长

王 林 区发改局局长、四级调研员

王云明 区民政局局长、四级调研员

何庆林 区司法局局长

王立才 区财政局局长

朱伯学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
朱 冰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

李家刚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
任永江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朱科山 区商务局局长

赵启敏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
刘 萍 区卫健局局长

曹仁义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
王利民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
窦廷钊 区大数据中心主任

付雯雯 区政府办公室副科级干部

刘明岳 临淄规划管理办公室主任

孙侃明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局长

苏向东 临淄医保分局局长

苗 军 国网淄博供电公司临淄供电中心主任

高 峰 临淄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
## 二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领导小组作为长期设置的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，牵头负责并承担日常工作，王云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（二）领导小组实行联席会议制度，联席会议由组长或其委托的副组长召集，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，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，必要时可邀请其他相关单位人员参加。

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